

股票代码：300363

股票简称：博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53 号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，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

（一）变更原因及日期

2026 年 6 月 4 日，财政部颁布《准则解释第 20 号》，规定“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”和“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”等相关内容，并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

（二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根据《准则解释第 20 号》的要求执行。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

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变更性质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《准则解释第20号》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法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2日